

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虞人社职〔2022〕0-2号



关于同意俞思远等33人首次确定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人事厅浙人专〔2006〕351号文件精神，经审核，同意俞思远等33人首次确定专业技术资格，初定资格时间以资格证书上的取得资格时间为准，现予公布。具体名单如下：

一、助理工程师（31人）

绍兴市上虞区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俞思远	朱凯	陈语铮
			胡峰
绍兴市上虞区邮政业发展和安全中心		俞其均	孙洲颖
绍兴市上虞区质检计量测试所		徐坚	张凯南
绍兴市上虞区环境监测站			俞晨
绍兴市上虞区国建评审咨询有限公司			王佳辉
绍兴市上虞水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谷平
绍兴市上虞区科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贾奇威
绍兴市舜然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章桂丽
绍兴天晨铝业有限公司	郑天元	姜荣华	梅双林
		余勇	林恩如
绍兴祥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蒋焕之	沈琪凯	赵静阳
		舒洁	张乃昌
浙江辰鑫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张丽胜	邵逸枫	杨宝华
浙江耀华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张寅	毛义春	汪福强
			汪世瑜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叶恒杰

二、助理畜牧师（1人）

绍兴市上虞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中心

卢近耀

三、助理政工师（1人）

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

张秋蕾

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2月28日

